論壇版是一個公開的評論園地，歡迎社會各界人士與專家學者來稿。本版文章不代表本報立場。為增公信力，文章宜署真實姓名及身份。刊出敬奉薄酬。
來稿可用下列方法：郵寄：香港香港仔田灣海旁道7號興偉中心2-4樓《文匯報論壇版》 傳真：28731007 電郵：opinion@wenweipo.com

「佔中」鬧劇是一部反面教材

屠海鳴 中華海外聯誼會理事 中國僑商投資企業協會副會長 香港僑界社團聯會永遠名譽會長 上海市政協常委

■屠海鳴

凡事都有兩面性，辯證法的樸素道理蘊藏在萬事萬物之中。由一些反對派人士發起的「佔中」鬧劇持續了半年有餘，在「佔中」與反對「佔中」的博弈中，香港市民也逐漸看清了反對派的真面目，加深了對《基本法》的認識，看出了外國勢力插手的企圖，悟出了促使香港繁榮穩定的道理。從這個角度看，「佔中」鬧劇為塑造責任市民提供了反面教材，也算是為香港民主與法制的一種「貢獻」。

「佔中」鬧劇讓反對派真面目越見清晰

今年1月16日，香港大學法律系副教授戴耀廷投稿《信報》，以《公民抗命的最大殺傷力武器》為題，鼓勵市民及民間領袖以事先張揚的形式實行違法、非暴力的「佔領中環」行為，希望通過此次運動爭取香港的特首普選。

戴耀廷以所謂「真普選」為訴求，蠱惑民眾、特別是涉世不深的青年學生走上街頭，爭取「民主」。此後，戴耀廷還以駭人聽聞的「核爆中環」來形容整場運動，聲稱「佔中」核爆所產生的破壞力，不止於爆炸的那一刻，更在於之後的核輻射擴散。其「反中亂港」的目標逐漸明顯。

今年6月，有媒體拋出了一篇文章，希望港人發揮「香港主體意識」。什麼是「香港主體意識」？就是認同自己是香港人，卻不認同自己是中國人，終於亮出了「去中國化」的「底牌」。與這篇文章遙相呼應的是名為「香港人優先」的團體宣稱：將在香港回歸紀念日，在駐港解放軍總部大門車道兩側架起兩幅巨型橫幅，展示英女王頭像和「正統香港旗」，懸掛英國國旗、港英旗，並播放英國國歌，藉以宣示香港人主權。雖然未能如願，但其險惡用心已經昭然若揭。

「佔中」鬧劇上演之初，還有不少天真的市民被所謂爭取「真普選」的幌子蒙蔽。但隨着一些反對派人士不斷出招，終於圖窮匕現，讓人大開眼界，給香港市民上了一課。

「普選」論戰使香港市民加深理解《基本法》

香港《基本法》由最高國家權力機關根據憲法制定並負責解釋和修改，它既是一部全國性基本法律，又是一部在香港具有憲法性地位的法律。稍有政治常識的人都明白，憲法地位不容撼動。

《基本法》明確了「一國兩制」的原則。「一國」是「兩制」的前提和基礎，「一國」與「兩制」的關係，是先與後、源與流的關係。缺了「一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就成了無根之木、無源之水；缺了「兩制」，香港就沒有什麼「特別」可言，不成其為「特別行政區」。然而，在圍繞「普選」的論戰中，某些所謂「民主人士」只要「兩制」，不要「一國」。

不僅在原則問題上混淆視聽，硬是要割裂「一國兩制」，在細節問題上，同樣信口雌黃。不久前，戴耀廷又發表文章說：「普選的制度改革，其實在《基本法》內早有規定，亦是港人期望在特區成立後的十年就可以實行得到。但這莊嚴的承諾，中央政府卻兩度在2007年及2012年違背了」。

事情果真如此嗎？《基本法》附件一的條文：「2007年以後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如需修改，須經立法會全體議員三分之二多數通過，行政長官同意，並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批准。」2005年，本來香港可以逐步邁向行政長官普選的目標，但是反對派在立法會否決了政改方案，造成了香港政治制度的原地踏步，他們才是推行普選的絆腳石。

如今，香港面臨2017年特首普選的又一時機，特首普選本有「五步曲」的法制軌道，但戴耀廷之流不管這些，他們提出了違反《基本法》的選舉辦法，拋出了《基本法》完全沒有的所謂「全民提名」模式。試問，古今中外，有哪一個國家和地區是不按照憲法實現普選的？

早在《基本法》制定的時候，就規定了未來的行政長官一定要得到四部分界別（工商、專業、勞工基層、政界代表）的支持。這是保障香港繁榮穩定和居民安居樂業的重要憲制措施。按照人大決定的有關規定，提名委員會也應遵循這個安排。而所謂「全民提名」看上去是一種非常民主的模式，其實毫無法理依據，違反了「提名委員會按民主程序提名」的機制，也違背了《基本法》「均衡參與」的原則。他們的真正目的是提出反對中央政府的人參選。

「政改問題國際化」暴露了某些國家插手圖謀

一些反對派人士也知道他們的方案得不到全國人大常委會批准，就想出了「佔中」的辦法，企圖脅迫中央就範。香港的各界人士早已識破其險惡用心，紛紛撰文抨擊，半年多來，圍繞「普選」的輿論戰，使本港市民加深了對《基本法》的理解，無異於講了一堂生動的普法公開課。

最近美國駐港總領事夏千福很忙，頻頻接觸香港政黨，公開宣稱要關注香港的政制發展，在其領事館的網站還發表了「九成港人希望香港獨立」的所謂「民意調查」。誰都知道，電腦上的民意調查，可以虛構出許多點擊率，或者發出許多電郵，偽造民意，可信程度很低。但為什麼美國的外交官員要發表這個調查結果呢？看來是要把水攪渾。

1945年《聯合國憲章》第2條第7款規定：「本憲章不得認為授權聯合國干涉在本質上屬於任何國家國內管轄之事件，並且不要求會員國將該項事件依本憲章提請解決。」為了落實不干涉內政的原則，世界各國還簽署了《維也納公約》，規定所有的外交人員不能干涉駐在國的內政和主權管轄內的事務。個別國家外交人員這種做法，是完全違反《聯合國憲章》的，也嚴重地觸犯了《維也納公約》。

然而，讓人驚異的是，本港有媒體近日發表了題為所謂政改問題越國際化越好的文章，主張中國的內部事務、香港的政改問題應該邀請美國介入，越是國際化越好。這種裡應外合的做法，讓明眼人一看便知葫蘆裡裝的什麼藥。原來「佔中」沒那麼簡單，背後還有這麼多「推手」！

「佔中」鬧劇持續半年多來，鬧得沸沸揚揚，人心浮動，不過這也沒什麼了不起，它用生動的事實讓香港市民警醒：有人借「自由、民主」之名，行「反中亂港」之實，千萬不可上當！

設立上海自貿區引發香港反思

馬建波 資深評論員

8月22日國務院批准，將在上海建立自由貿易區。這意味着上海將進一步擴大對外開放，更將利用其優越的中國東部經濟中心地位，輻射全球的世界最大優良深水港口優勢，本着互利互惠和貿易便利的原則，逐步降低關稅和非關稅貿易壁壘，取消貿易項目限制，進而打造中國東部和長三角區域的自由貿易中心、國際航運中心和國際金融中心。

上海已成為中國經濟重要引擎

9月4日國家行政學院決策諮詢部研究員陳炳才先生表示，「上海自貿區內人民幣資本項目可兌換手續將進一步簡化，將由核准制改為備案制，甚至可以直接登記」。此舉必將大大提升貿易結算便利化，促進人民幣資本項目可兌換政策的有序開放，並加速上海成為人民幣離岸結算和在岸結算雙中心的發展，助力中國經濟結構轉型升級，顯示人民幣國際化進程已進入提速期。同時，未來上海將成為人民幣資本項目可兌換和中國內陸自貿區的重要實驗中心。該政策的推出，說明上海經過近20年的發展，已具備國際貿易、國際航運和國際金融中心的重要軟硬件基礎，並具相當規模，已成為中國經濟的重要動力引擎，得到中央高度重視和肯定。同時給期盼「港股直通車」等人民幣資本項目開放政策多年的香港帶來不小的衝擊。

據有關機構最新研究統計：中國人民幣國際交易結算已躍升成為國際貨幣結算量的第9大貨幣（日交易額突破1200億美元），而港幣國際交易結算量則跌出十名，退居第13位。儘管回歸以來，中央一直鼎力支持香港國際金融中心和自由貿易市場發展，並給予CEPA、人民幣離岸中心、挺港36條等多項優惠政策，但香港多年來內耗不絕，政爭不斷，政府施政處處受制，經濟轉型緩慢，香港作為亞洲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受到動搖，功能受削弱。目前，一些領域（如自由貿易市場、國際港和國際金融中心建設）已被上海後來居上。

根據浦東發展「藍皮書」數據顯示：近十年來，上海浦東總部經濟高速發展，截至今年6月，浦東已聚集202家跨國企業地區總部，185家國際研發中心，其中60家具備亞太區域輻射管理功能；有10家跨國企業總部管理區域已擴展至全球，浦東跨國企業總部經濟貢獻值已達2470億元人民幣。看到這組數據，香港汗顏乎？香港震驚乎？上海國際都會的高速發展與跨國企業總部經濟的迅速崛起，同香港回歸16年來，經濟轉型發展緩慢已形成鮮明對比。這就是「一切以政治掛帥，漠視經濟民生發展，掀政爭氾濫」和「一切以經濟發展為中心，持續擴大改革開放」的根本區別。

繼續內耗折騰 恐斷送香港大好前程

上海獲批自貿區的建設和國家「十二五」規劃將於2020年將上海建成國際航運與國際金融中心的目標，再一次給香港敲響了警鐘！上海自貿區的規劃落實，將大大促進其國際港口樞紐與航運中心的發展，帶動人民幣跨境貿易結算進入更廣闊的地理空間和經濟領域。隨着人民幣資本項目可兌換試點的啟動和持續擴大，將衝擊香港亞洲國際金融中心的結算地位。中國改革開放以來，人民幣借助港元跨境結算美元的貿易結算模式也將逐步退出歷史舞台，港元的國際地位將逐漸削弱，港元掛鈎美元的聯繫匯率機制受到更大衝擊。

現在，是香港該警醒和反思的時候了，不要再陷入政爭內耗，不要讓「佔領中環」的謊言搞亂香港。國家主席習近平和全國人大委員長張德江等中央領導對香港的期盼言猶在耳，港人要兄弟同心，其利斷金；港人要安定團結，和衷共濟；香港迫切需要的是大力發展經濟和改善民生，逐步解決深層次矛盾。港人若再不團結和諧、和衷共濟，若再繼續內耗折騰、阻撓施政，再以政爭衝擊阻礙經濟發展，香港必將自耗元氣，喪失參與內地市場經濟、金融改革的天時地利，斷送美好前程。

「輪流執政論」違《基本法》

徐 庶

管見集

「真普聯」最近鼓吹行政長官可有政黨背景，主張取消比例代表制、實行單議席單票制度，來催生兩黨輪流執政，增加行政長官執政聯盟的穩定性。然而在實際環境下，這些主張既無現實基礎，也違背了《基本法》設計政治制度的原來原則。何況，反對派密鑼緊鼓籌劃「佔領中環」，提出了按西方國家的模式設計「符合國際標準」的選舉模式，明確地放出了把香港變成政治實體的信號，「政黨輪流執政論」將會把香港帶到了什麼方向，不言而喻。因此，反對派一日阻撓《基本法》二十三條立法，香港一定不會出現單議席單票選舉產生的身兼政黨領袖的行政長官。

「真普聯」的鄭宇碩發表了《從普選特首到執政聯盟》的文章，主張改變現在的「行政長官不能加入政黨」的法律規定，要「打破第一道關卡」，主張「行政長官在當選前可以是一個政黨的領袖，因而大致在當選後也能維持原先政黨的支持」。鄭宇碩又說：「怎樣的選舉制度才會減少政黨的數目，使較容易產生穩定的執政聯盟。一般而言，單議席、單票、簡單多數制會傾向催生兩大政黨對壘；而比例代表制會有助小型政黨生存，使組織執政聯盟較為困難且不穩定。」言下之意，就是取消比例代表制，實行單議席單票制度。

繞了一個大圈子，這其實是發展英國的議會內閣制度，香港將會變成一個獨立的政治實體，變成行政長官的產生，實際上取決於誰控制議會的大多數，誰就有機會在選舉行政長官的場合中勝出。按照這種論述推論下去，香港將會最後實行兩黨輪流執政的制度。一步一步走下去，這就出現了美國所希望的寧靜的革命，有機會出現李登輝或者陳水扁。

維護香港穩定 不搞兩黨輪替

在現實上，這種主張，很難滿足《基本法》的要求。第一，《基本法》規定了行政長官的選舉，和立法機關的選舉，是互相分離的、不是統一的。英國方式的議會內閣制度，在《基本法》找不到任何根據。如果英國人制定的1985年的代議政制白皮書，獲得中國政府的贊同，就不會出現過渡期的政制爭論，也不會出現彭定康的政制安排不能直通的情況。

第二，《基本法》規定，香港的行政長官通過選舉和協商產生，循序漸進發展，最後達至普選行政長官和普選立法會。企圖一步達到政黨的領袖領導選舉，並且事先列舉出閣員名單，一旦選舉成功，中央政府就變成了橡皮圖章，不得不承認選舉結果，這實際上架空和剝奪了《基本法》規定的中央政府任命行政長官和主要官員的實質權力。

第三，《基本法》關於政治制度的設計，就是要維護香港利益架構的穩定和政策的連續性，所以才不參考西方國家的兩個政黨輪流執政，避免造成一個政黨在選舉中擊敗另外一個政黨而上台、造成了政策大變的局面。《基本法》的選舉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採取的原則就是均衡參與，不是由政黨推舉或者提名行政長官的候選人，而且是規定了提名委員會組成要有廣泛代表性，杜絕了政黨壟斷行政長官候選人的情況。行政長官的選舉法例還規定行政長官的候選人不能有政黨背景。有關的選舉法例是和提名委員會或者選舉委員會互相配套的；立法會選舉比例代表制和行政長官的提名委員會的制度，也是互相配套的，目的為防止一黨獨大，防止單議席單票選舉所出現的百分之五十一對百分之四十九的局面，使得將近半數香港市民在立法會得不到代表的情況。均衡參與、循序漸進的《基本法》政治制度設計原則，具體表現在附件一和附件二所規定的四部分界別參與，以及立法會三分之二多數同意的具體規定。

警惕政黨受外國勢力影響

第四，為防止外國勢力干預香港和中國內政，根據《基本法》二十三條為防止顛覆和危害國家安全行為所推行的香港立法行動，受到了香港某些政黨反對和抵制，已是鐵的事實。香港某些政黨的確和外國有密切的連繫，最近美國駐港總領事館高調干預香港的政治制度改革，也說明了香港的政黨，要擺脫外國的影響，要真心擁護社會主義祖國的母體那一制不受衝擊，並不是容易的事情，要求這些政黨上台之後不和中央對抗，也是非常困難的事情。有政黨背景的行政長官，即使他願意對中央政府負責，他的政黨和其他成員，也能夠控制他，使他不能履行對中央政府負責的憲法責任。

所以說，在這樣的實際環境下，鄭宇碩主張的政黨主導行政長官選舉和聯合執政，既無現實的基礎，也違背了《基本法》設計政治制度的原來原則。何況，反對派密鑼緊鼓籌劃「佔領中環」，提出了按西方國家的模式設計「符合國際標準」的選舉模式，還要進行「公投」，明確地放出了把香港變成政治實體的信號，「政黨輪流執政論」將會把香港帶到了什麼方向，不言而喻。因此，反對派一日阻撓《基本法》二十三條立法，香港一定不會出現單議席單票選舉產生的身兼政黨領袖的行政長官。

上海合作組織加強經濟合作互利共贏

汪 巍 中國國際問題研究所

上海合作組織成員國元首理事會第十三次會議於今日在吉爾吉斯斯坦首都比什凱克舉行。本次上海合作組織峰會的主題是研究部署進一步深化成員國睦鄰友好合作關係的舉措，並就重大國際和地區問題交換意見，協調立場。上合組織成員國元首將簽署並發表《比什凱克宣言》，以通過決議方式批准《長期睦鄰友好合作條約實施綱要》，見證簽署《上海合作組織成員國政府間科技合作協定》。

上海合作組織成立於2001年，由「上海五國」元首會晤機制發展而來。2003年9月25日，上合組織六國總理在北京簽署《上海合作組織成員國多邊經貿合作綱要》，確定了該組織區域經濟合作的基本目標和任務、合作的優先方向和領域。以此為標誌，上合組織區域經濟合作步入實質性實施階段，上合組織成員國大力開展經貿、能源、農業、交通、通信、質檢、環保等領域的交流合作，提高了成員國經濟競爭力和共同防範風險的能力。

隨着經貿合作的逐步深入，投資逐漸成為上合組織成員國合作的重要方向。近年來，各成員國積極調整與投資相關的政策法規，投資的社會環境、經濟環境和監管環境明顯改善，相互投資規模迅速擴大，投資領域逐漸拓寬。中國企業通過跨國公司在哈薩克斯坦石油資產的收購、投資開採哈石油區塊和建設中哈石油管線等項目，投資金額超過60億美元。上合組織成員國已經成為中國對外直接投資的重點區域。而上合組織成員國對華投資也不斷擴大，累計對華投資合同金額超過20億美元。

上合組織成員國中，俄羅斯和中亞四國都是能源非常豐富的國家，能源產業日益成為這些國家國民經濟的支柱。能源合作是上合組織成員國間增強互信、互利共贏的重要內容。上合組織各成員國圍繞《上海合作組織成員國多邊經貿合作綱要》，在能源領域確立了19個項目，開展雙邊和多邊合作。能源資源的互補帶動了各國經濟發展和交通運輸、基礎設施建設、能源消費結構以及人民生活的改善。中國—中亞天然氣管道正式開通，標誌着中國與包括上合組織成員國在內的中亞地區的合作共贏取得重大進展。

儘管國際金融危機對各成員國和上合組織產生一定影響，但綜合各方面因素看，危機也給區域經貿合作帶來機遇。首先，各成員國應對危機的經歷和經驗，共同應對挑戰和克服困難的決心將進一步增強上合組織凝聚力；其次，為了刺激國內消費和提振經濟，各成員國全面加快了區域基礎設施建設，客觀上促進了上合組織「發展網絡型基礎設施建設」戰略決策的落實；第三，各成員國重視經濟結構調整，努力提高經濟質量，為上合組織今後擴大合作領域和規模奠定了堅實基礎。

目前，各成員國間的合作大多是以雙邊形式開展，加強上合組織框架內的多邊合作是必然趨勢。由於成員國的市場發育程度和產業結構、貿易競爭力存在很大差別，上合組織成員積極通過雙邊和次區域合作方式來推進多邊合作，為最終過渡到覆蓋所有成員國的經濟一體化創造了有利條件。